附件3

专业技能测试考生须知

一、考前准备

1. 考生需在安静且无外人干扰的场地。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原件，开考前用以核验身份。

2. 面试环节，桌面需保持洁净、平整，只能摆放身份证、考试设备、键盘、鼠标、一张A4白纸以及一支黑色签字笔。除上述物品外，桌面上不允许摆放其他任何东西。

二、考试形式

考生调好设备后不要随意退出系统和离开电脑前，确保已关闭电脑的屏保状态和电脑系统睡眠状态,请考生耐心等候开考。 开考后，考生开始考试，此时系统会自动开始倒计时和视频录制。

模拟课堂备课时长25分钟，采用坐式进行备课；系统会有“哔”声提醒。模拟课堂时长6分钟，采用站立方式进行，可配置小黑板或小白板用于板书，不得使用电化教学设备，模拟课堂过程中，考生需自行调整主监控与移动端监控展示模拟课堂过程。模拟课堂结束后，考生回答:“模拟课堂完毕”。

报考考生在同一时间段登录面试系统；面试系统同步对每一名考生全程进行录音录像。面试有关音像资料将严格按规范程序交由评委组进行播放，评定考生的成绩。

三、考试纪律

为保证考试的公正性和严肃性，本次考试全程录屏、人工远程监考以及考后监控记录核查等方式对考试过程进行全面监控。

考生应承诺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并知悉以下行为将会被认定为违反考试纪律，根据违规行为的严重程度进行处罚，包括终止考试、取消成绩等。

1. 伪造资料、身份信息，替代他人或委托他人代为参加考试的行为；
2. 系统后台全程录像录屏，在考试期间禁止切屏、截屏等与考试无关操作，若因考生无关操作导致无法正常考试的，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考生不允许多屏登录，凡发现的，一律按违纪处理，取消考试成绩；
3. 作答空间内出现除考生外的无关人员、或通过他人协助进行作答的情况；
4. 考试过程中佩戴口罩、墨镜、帽子，或用其它方式遮挡面部，遮挡、关闭监控摄像头，或离座、故意偏离摄像范围等逃避监考的行为；
5. 考试全程考生需确保耳部轮廓清晰可见，不允许使用耳机，包括头戴式耳机、入耳式耳机、耳麦等各类接听设备；
6. 考试期间翻看书籍、资料或使用手机、平板电脑等作弊的行为；
7. 抄录、传播试题内容，或通过图片、视频记录考试过程的行为；
8. 考试过程中有与考试无关的行为，包括吃东西、躺卧、自行离席休息等；
9. 在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中途离开座位，不得左顾右盼、线上查询或向考试无关人员求助，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取消考试成绩；
10. 除以上列举的、任何疑似违反考试公平性的行为，都可能致使考试无效。